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1061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10617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環境部「碳費議題重點說明手冊」電子檔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府113年10月24日府環氣字第113029613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環境部於113年8月29日發布「碳費收費辦法」及「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」，並公告「碳費徵收對象溫室氣體減量指定目標」。為使各界充分瞭解碳費徵收制度，彙整旨揭手冊供各界參閱，下載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2FU>。

三、為方便各界查詢碳費制度相關資訊，環境部氣候變遷署網站設置「碳費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cZC>），歡迎訂閱，可即時掌握最新最正確之碳定價知識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4/10/29
08:54:36
交換章

